

标段编号： 2107-440305-04-01-23343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 I 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1. 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市政公用工程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2、若提供业绩为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提供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或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证明文件以证明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联合体业绩中的牵头人。
2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注：1. 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 若业绩为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 若竣工验收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业绩，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3	综合实力（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1）近三年（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未出的须上溯一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审计报告封面、盖章页、营业额、资产额、资产负债表、净利润、现金流等重要财务指标。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I标（标段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园林景观工程、瞭望塔单体建筑工程、管护用房单体建筑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 工作；
 - (2)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本项目的综合管理工作，包括质量方面、技术方面、进度方面、安全方面等，为工程施工提供保障 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lead unit.

成员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member unit.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11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姓名：徐向明 性别：男 年龄：51岁 职务：董事长

系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008C

姓名： 张迪云 性别： 男 年龄： 43岁 职务： 总经理

系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



一、企业业绩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本公司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业绩所属企业
1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15801.837356	2023.11.02	7900.918678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13194.326511	2020.04.13	13194.326511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7386.666594	2021.06.07	7386.666594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4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	3636.446567	2024.08.19	3636.446567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3457.626025	2023.08.11	3457.626025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6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2142.008835	2020.07.10	2142.008835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7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7319.629671	2017.04.20	7087.623171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8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6041.268188	2018.09.09	5871.865736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05-04-01-203126003001
标段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801.837356万元
中标工期：353天
项目经理(总监)：徐向明



本工程于 2023-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2



查验码：92065624668361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招标资质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发布时间: 2023-08-14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247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项目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
是否重大项目: 否
招标项目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招标项目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03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是否场外工程: 否
行政监督部门: 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标段: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 2023-08-14 17:00 至 2023-10-18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23-10-08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23-10-13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蓝工
办公电话: 0755-88982797
传真:
手机号码: 13427991134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T1栋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经办人: 高陆洋
办公电话: 0755-66635700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03001
标段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10-18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15000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本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桥梁工程、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安装工程、外电工程、围挡及其他工程、施工阶段BIM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设计图纸等, 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计划总投资: 21781.8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 联合体牵头单位应负责实施本项目园林绿化部分的工作。 注: 若采用联合体投标, 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 确定联合体牵头单位并明确各自分工。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他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 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 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合同编码：SG2023112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2日

合同编码：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23]410号
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443696.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5. 工程内容：本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桥梁工程、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安装工程、外电工程、围挡及其他工程、施工阶段 BIM 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设计图纸等，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6.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 年 11 月 20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3 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节点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金湾大道至欢乐港湾段慢行道、骑行道、跑步道。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工程质量创优：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金奖）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零壹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陆分（小写：¥ 158018373.56 元），增值税率 9%，不含税金额为¥壹亿肆仟肆佰玖拾柒万零玖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小写：144970984.92 元）增值税额 ¥壹仟叁佰零肆万柒仟叁佰捌拾捌元陆角肆分（大写：13047388.64 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8.12 %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7107629.55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14480000 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15020000 元。

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3.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8.12 %
4. 本项目的规费、税金费率均按承包人投标报价文件填报的费率计取，增值税率、税金的拆分计算、调整原则以发包人解释、要求为准。
5.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业主要求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清单、控制价、招标上限等）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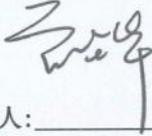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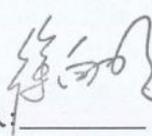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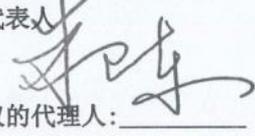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 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 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 大厦塔楼 2 座 803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 场 7 号楼
电话:	0755-88982686	电话:	0755-83990050	电话:	0531-82461048
传真:		传真:	0755-83990050	传真:	0531-81461218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账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承担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的 50% 工程量，具体为：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西乡收费站与大铲湾出入口段、配套公共设施等施工内容。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场 7 号楼

邮编：250101 联系电话：0531-82461048 传真：0531-82461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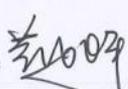
分工内容：承担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的 50% 工程量，具体为：土石方及拆除工程、围挡、装配式建筑、桥下断点连接、交通工程、安全防护工程、标识工程等施工内容。

签订日期：2023 年 08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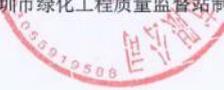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项目本公司施工造价金额：
158018373.56 ÷ 2 = 79009186.78 元

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初验报告

深园绿竣-1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15801.837356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实际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6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4年3月22日
工程内容	<p>项目总用地面积共计约44.88万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34.12万平方米（桥下空间用地面积27.53万平方米，西乡出入口、大铲湾出入口范围线内用地面积6.59万平方米），非建设用地面积10.76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桥下空间场地（含游径系统贯通、节点打造、环保路面铺装、绿化、服务及配套设施等）、西乡出入口及大铲湾出入口范围环境整治。</p> <p>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水保工程、桥墩监测及桥上设施工程等。</p> <p>本项目绿化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文件要求全部完成施工，故申请绿化工程初验，进入三个月成活养护期。</p>						
承包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p> <p>承包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1日</p>						
设计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设计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1日</p>						
监理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验，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监理单位：(公章)  </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1日</p>						
建设单位	<p>经2024年3月21日参与工程初检，同意自2024年3月21日起计算养护管理期。</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1日</p>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2、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0-01-703152001001

标段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3194.326511万元

中标工期：65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2-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13



查验码：22865698977639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0 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项目概算总投资 17194.22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 15066.56 万元, 预算审定价为 15320.27870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 10 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4月6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5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玖拾肆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壹角壹分
(¥ 131943265.1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伍元陆角捌分(¥1374805.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4月 13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邵大12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

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

塔楼 2 座 803

邮政编码：51802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电子信箱：sz.szsensi@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徐向明
8/4/202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 工程概况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10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6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合同造价(万元)	13194.326511
工程类型	绿化景观工程	合同工期	655天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8日	完工日期	年月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6787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7640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469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二) 主要工程量清单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该项目主要为：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其中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

(工程量以结算工程量为准)

(以下空白)

(三)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组长	王强	松岗市建中心	副主任	王强
成员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康天	市建中心	工程师	康天
成员	苏永伦	市建中心	工程师	苏永伦
成员	甘俊嘉	松岗市建中心	设计师	甘俊嘉
成员	郑霞	森斯环境	项目经理	郑霞
成员	林嘉	深圳		
成员	王秋纯	翰博设计	设计师	王秋纯
成员	何良勇	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师	何良勇
成员	陈浩	大众监理	总代	陈浩
成员	李云	森斯环境	技术负责人	李云
成员				

(四)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评定为: 合格。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名:

王强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强	项目总监: 郭海	项目负责人: 郑霞	项目负责人: 王强	项目负责人: 秦辉



3、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9-48-01-700840001001

标段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7386.666594万元

中标工期：548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亚运



本工程于 2021-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19



查验码：815324241351913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招标资质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團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发布时间: 2021-03-29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 38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项目编号: 2018-440309-48-01-700840
是否重大项目: 否
招标项目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2018-440309-48-01-700840001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标段: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 2021-03-29 09:00 至 2021-04-07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21-04-05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21-04-06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本项目无需编制技术标, 根据73号文要求公告时间不少于五个工作日。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经办人: 张栋
办公电话: /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德顺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郑工
办公电话: 13691981533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2018-440309-48-01-700840001001
标段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04-07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7597.54841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结构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计划总投资: 9697.92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市政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 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 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合同编号： 2021-GC-0053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³ □石方：_____ m ³ □运距：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²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²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² □幕墙：_____ m ²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防水层面积：_____ m ²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_ 2318 _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厚×高：0.25 m×4.5 m 总长：_____ 93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m 舱数：_____ 舱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4_m 总长：2626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72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300 mm 总长：15560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 200 mm 总长：695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 300 mm 总长：1224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96219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 0.12 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铺装平台：3221 m³、生态停车场：97168 m³、公厕：3座、廊架：6座、大型挑台：1座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4 月 25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48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设计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 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捌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肆分
(¥ 7386665.9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柒元壹角捌分
(¥ 1269817.18 元)；

(2) 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叁佰壹拾肆元伍角陆分 (¥73314.56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壹万零贰佰元整 (¥ 3410200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 (¥ 4000000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2.82%。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

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

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12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6 份,副本 / 份,发
包人 份,承包人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6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
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科室负责人: 陈文峰

电 话:

电 话: 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 0755-8399005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
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明湖城市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7386.666594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陈亚运 粤144201420152271001 市政水利 勘察单位 2024.08.24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2022年度光明区城市管理

特别贡献奖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2月

2022年度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先进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4、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2-440311-04-01-169368003001

标段名称： 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636.446567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陈亚运



本工程于 2023-1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10

查验码： JY2024070259443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施工招标资质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

发布时间:2024-05-15 信息来源:本站 浏览次数:1143

(招标项目编号:2302-440311-04-01-169368003)

我要投标 申请保函

一、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龟山儿童公园
项目编号:2302-440311-04-01-169368
是否重大项目:否
招标项目名称: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
招标项目编号:2302-440311-04-01-169368003
工程类型:施工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场外项目:否
行政监督部门:光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发布时间	2024-05-15 09:00 至 2024-06-04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24-05-25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24-05-30 17: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三、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通讯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华厦二路商会大厦12楼
	经办人	邓星勇
	办公电话	无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南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肖苑生
	办公电话	15815558809
	电子邮箱	328950302@qq.com

四、详细公告内容

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标段编号:2302-440311-04-01-169368003001】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龟山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包括且不限于如下建设内容:园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道路工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电气工程。
本次招标面积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4142.83万元
计划总投资	4,972.53万元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计划工期	400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线上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06-04 18:00
投标保证金	50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投标人资质要求	
其他资质要求	投标人要求:(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其他:需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筑师)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筑师)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今年以来,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具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的任职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或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2024-GC-0035

龟山儿童公园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龟山儿童公园（施工）（二次）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海 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m×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m 总长：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_____m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__m×_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及时到位，以致甲方未能及时付款，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科室(中心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0755-8399005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23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5、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2-440300-83-01-100489006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457.626025万元

中标工期：225

项目经理(总监)：李雷



本工程于 2023-06-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08



李雷

查验码: 779568232067989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招标资质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发布时间: 2023-06-08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450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
项目编号: 2012-440300-83-01-100489
是否重大项目: 否
招标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 2012-440300-83-01-100489006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是否场外工程: 否
行政监督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标段: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 2023-06-08 09:00 至 2023-07-03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23-06-18 17: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23-06-27 17: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经办人: 梁工
办公电话: 82603623
传真:
手机号码: 18666194833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2012-440300-83-01-100489006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07-03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4267.08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包括: 1、道路工程 2、给排水工程 3、照明工程 4、景观工程
计划总投资: 379471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开竣工日期: 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 综合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的要求: 1、联合体成员不多于2家; 2、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最低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 项目经理选用建造师执业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3. 评标办法: 综合定性评审法; 4. 定标办法: 票决抽签法(前3名)。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 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 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公众号
官方网站
智能播报
CA驱动



正本

合同编号: DPYY-074-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三年八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雷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21202205120

本工程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人民医院项目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新社区，盐坝高速公路以南，坪西公路北侧，中冠物流园以东，项目周边为三条规划建设中的市政道路。

工程内容：室外及景观绿化工程

结构形式：医疗综合楼地下室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裙楼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住院楼及科研行政楼采用装配式钢结构及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高压氧舱、污水处理站、生活垃圾及锅炉房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 / 幢：地下室 1-2 层、裙楼 1-5 层、北塔楼 6-16 层、南塔楼 6-10 层。

建筑面积：10.1 万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室外及景观工程面积约 10.1 万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硬质铺装、景观绿化(含垂直绿化)、运动场地、裙楼屋顶花园、室外家具小品、室外标识系统以及其他景观配套设施。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25 日历天（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2024 年 2 月 9 日前完成专项验收并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伍拾柒万陆仟贰佰陆拾元贰角伍分（¥34576260.2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肆仟捌佰陆拾肆元贰角壹分（¥794864.2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柒万元整（¥207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5%即 8126565.06 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

(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9300002878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8 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履约保函

3、预付款保函

4、工程质量保修书

5、项目经理委托书

6、投标文件澄清会议纪要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

法定代表人：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李以投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
术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符海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6、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8-01-010417004001

标段名称: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42.008835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治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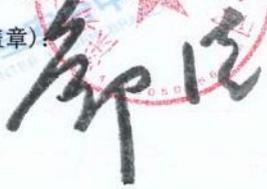
本工程于 2020-06-0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7-01

查验码: 211946631893333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招标资质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今天是：2023年11月11日 星期六 无障碍浏览 | 互动机器人 | 繁體版 | 微信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



公开 公平 公正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页交易信息政策法规服务导航监管信息交易大数据信息公开营商环境关于我们

您的位置：首页 > 交易信息 > 建设工程 > 招标公告 > 详细内容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来源：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时间：2020-06-05 09:00:00 浏览次数：31 次 【字体：小大】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项目编号：2020-440306-48-01-010417
是否重大项目：否
招标项目名称：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2020-440306-48-01-010417004
工程类型：施工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否
标段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性质：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时间：2020-06-05 09:00 至 2020-06-11 18:00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2020-06-08 18:00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2020-06-09 18:00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备注：本项目不编制技术标，不进行技术标评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经办人：冯工
办公电话：0755-26916793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东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郑工
办公电话：0755-83549171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2020-440306-48-01-010417004001
标段名称：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06-11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2525.178387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道路改造工程、安全设施提升工程、排水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计划总投资：16326 万元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深圳市宝安区东宝河-宝安大道前掉头口(不含宝安大道节点)。
计划开竣工日期：2020-06-15 00:00:00.0 至 2020-07-30 00:00:00.0
拟采用评标方法：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合同编号 CRC SZ-QXKJ-SG-20001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蒋慕川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徐凡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 2020 年 4 月 28 日，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宝安】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深圳西部，包含广深高速桥下空间绿化提升及新桥街道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两个工作内容。

广深高速桥下空间绿化提升工程项目，南起新桥立交，北至东宝河全长约 8.2 公里，总面积 73.68 万平米，除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范围，其余皆为高架段，横跨新桥街道和松岗街道，其中新桥街道 1.7km，松岗街道 6.5km。新桥街道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项目位于京港澳高速新桥立交跨线桥下，西北靠北环路，南接沙东环路，东南为新玉路，东北衔接芙蓉大道，东接芙蓉七路，水平投影总面积为 445931 平方米。改造内容主要为桥下绿化提升、道路交叉口节点提升、新桥立交节点提升、配套设施完善、广深高速桥下排水及防抛网等。

此次招标范围为桥下空间绿化提升 I 标段，范围从东宝河-宝安大道前掉头口（不含宝安大道节点），长度约 3.7km。具体施工范围以我司确认的施工图的坐标为准。本标段招标估算约 2525.178387 万元。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宝发改政投[2020]19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道路改造工程、安全设施提升工程、排水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	------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7月1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8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肆拾贰万零捌拾捌元叁角伍分（¥21,420,088.35元），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的不含增值税金额为19,651,457.20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元整（¥1,1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要求;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7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SHENZE) 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账 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4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交通运输局

代建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 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广深高速桥下空间（东宝河至宝安大道前掉头口）
工程规模	线路总长3.7公里	工程造价 （万元）	2142.008835
结构类型	环境提升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7/17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54699-6/1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7640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4856/ A144003113-6/1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2103-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徐浩
副组长	杨智斌
组员	宫斌 黄治腾 罗慧男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工程	杨智斌	黄治腾 徐幼春
绿化工程	罗慧男	刘晓萍 符珊
给水工程	宫斌	谭运红
排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电气工程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东利	建材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陈东利
黄朝庆	建材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黄朝庆
徐浩	宝安交通局			徐浩
杨智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智斌
陈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
罗慧男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设计研究中心	高级工程师	负责人	罗慧男
刘晓萍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中级工程师	设计	刘晓萍
高武	深圳市合创建设		总监	高武
陈仲君	深圳市合创建设		专监	陈仲君
黄为博	深圳市赛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黄为博
谭运红	深圳市赛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谭运红
符珊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工	符珊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1、施工单位已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以及深交宝安函【2020】443号、深宝府会纪【2020】423号文件要求完成了相应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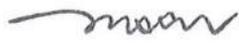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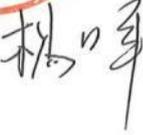
2、本工程的工程资料基本完善；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4、评估自检为合格；

根据《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现行的施工规范或相关专业规范、标准，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通过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4月25日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总监: </p> <p>法人代表: </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代建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7、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62870001001

标段名称：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7319.629671万元

中标工期：3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7-02-2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04-13



查验码：6209399677021385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 2017-LHXQHCLD-001

副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合同书

工程名称: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
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相关规定,由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等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环城绿道设计范围为龙华区辖区内利用边缘山林绿地、公园绿地,与郊野/森林公园游览道、省立绿道进行充分衔接,串联生态用地、公园以及城市主要节点,涉及生态控制面积约64平方公里,建设内容包括绿道慢行径、绿廊、沿线区域场地处理、植物林相改造、景观节点打造、标识系统完善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该项目位于深圳市中北部龙华区大水坑段,为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其中一个标段。东起龙观快速路,途径观澜森林公园大水坑水库周边,链接省立绿道5号大浪段,石凹水库等,绿道总长约9.1km(主线约5.7km,支线约3.4km)。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7年5月1日(暂定,以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8年4月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60日历天,其中勘察设计工期为30天,施工工期为330天。

三、合同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勘察(含工程勘察、测量、物探)、设计(含施工图及设计变更)、施工(施工内容含绿道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水电安装工程及其它附属工程等)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勘察、设计部分(含工程勘察、施工图设计)须满足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施工质量标准为合格,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大写）柒仟叁佰壹拾玖万陆仟贰佰玖拾陆元柒角壹分（已下浮 13.31%）（¥：7319.629671 万元）。

其中设计、勘察、施工合同价分别如下：

1. 工程设计合同价：（大写）壹佰肆拾伍万零叁拾伍元整（¥：145.0035 万元）（已下浮 10%）。

2. 工程勘察合同价：（大写）捌拾柒万零叁拾元整（¥：87.003 万元）（已下浮 10%）。

3. 工程施工合同价：（大写）柒仟零捌拾柒万陆仟贰佰叁拾壹元柒角壹分（¥：7087.623171 万元）（已下浮 13.42%）。

合同结算价最终以龙华区审计部门审计的金额为准。

六、合同支付方式：

1、设计费用支付

费用按阶段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步骤如下：

- （1）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由承包人申请，支付至设计合同价的 15%；
- （2）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由承包人申请，支付至设计合同价的 70%；
-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由承包人申请，支付至设计合同价的 90%；
- （4）工程审计完成后，支付设计合同价余款。

2、勘察费用支付

- （1）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由承包人申请，支付至勘察合同价的 15%；
- （2）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由承包人申请，支付至勘察合同价的 70%；
-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由承包人申请，支付至勘察合同价的 90%；
- （4）工程审计完成后，支付勘察合同价余款。

3、施工部分费用支付

（1）预付款：满足合同条款中预付款条件时予以支付，金额为施工合同价的 15%，累计完成量达到合同价款 30%起扣，按比例扣回，支付到合同（扣除暂列金额）60%之前必须扣完；

（2）期中支付：按月进行，发包人审定的上月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5%拨付工程款且不超过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85%。按照合同期中支付条款约定进行支付，期中支付价款累计支付到施工合同价款的 85%时暂停支付；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施工合同价的 90%；

（3）工程审计完成后，累计支付至审计施工结算价的 95%；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

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4、上述费用均以政府部门财政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发包人不承担因财政审批或拨款延迟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5、本合同由发包人与联合体各方共同签订。勘察、设计费及工程款的支付，由联合体主体单位根据合同约定进行申请，经发包人审核后，将工程款分别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设计、勘察、施工部分合同；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投标文件；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

八、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注：只能选择一种方式，在选定的方式前的“□”内打“☑”)：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向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4月20日

订立地点：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柒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壹拾肆份。

发包人（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主体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陈立石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成员）：

（盖章）



陈立石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收款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01566400052572698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人。
- 2、 联合体主体人合法代表联合体个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 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 联合体主体人,承担 本工程施工部分 工作;
 - (2) 联合体成员,承担 本工程勘察部分及设计部分 工作;
 - (3) 联合体成员,承担 工作。
-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 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主体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 晓 凌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陈 凯 宇

成员 2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 2017 年 3 月 10 日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水坑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验收日期: 2018年12月13日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第 1 页 共 3 页

续深园绿竣—3

工程名称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水坑
建设规模	东起福润路，途径大水坑水库周边，链接省立道 5 号大浪段，绿道总长约 6.2km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开工日期	2017 年 7 月 19 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13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70876231.71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施工造价	(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项目是位于龙华区大水坑，绿道施工长约 6.2 公里，沿线包括透水沥青路面、星光路面、钢筋混凝土排水沟、坡顶截水沟、片石混凝土挡土墙、边坡喷播、景观节点、休息平台、公用厕所、休闲坐凳、标示系统设施、绿道绿化及绿道照明、监控、广播音乐及给排水管道等，共计透水沥青路面 5410 米，星光路面 790 米，钢筋混凝土排水沟 4520 米，坡顶截水沟 2100 米，片石混凝土挡土墙 2560 米，边坡喷播 60700 平方米，景观节点 10 处，休息平台 4 处，公用厕所 2 座，各类树木 1463 株，草坪、花坛、地被植物 70700 平方米，照明（庭园灯、草坪灯）247 套，监控杆、高清球机 116 套，柱挂音箱 116 套，给水管道 8500 米等，具体工程量详见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结论:

年 月 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 包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郑晓 年 月 日	勘 察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冯俊 年 月 日
设 计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王昂 年 月 日	建 设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李 年 月 日
监 理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杨俊 年 月 日	接 管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经我站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该工程质量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督人员：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章）

年 月 日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章）

年 月 日

履约情况证明

兹证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我单位负责建设（或总包）的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工程项目名称） 中，总包（或分包）合同履约情况评价为 优秀。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年5月10日



8、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802370001001

标段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6041.268188万元

中标工期：32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7-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8-30



查验码：2644819196925826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项目总 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
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由承包人编填）

设计、施工证书等级：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
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8年9月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5.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的基础地质勘察、现状地形及地下管线探测、详细蓝图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施工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主要日期

设计工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勘察工期：不超过 15 日历天；

施工工期：不超过 280 日历天；

（勘察、设计阶段工期不含报行政审批时间）。

工程开始工作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 本勘察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肆拾壹万贰仟陆佰捌拾壹元捌角捌分(小写金额: 6041.268188万元)

其中:设计、勘察和施工合同暂定价分别如下:

1. 工程设计合同暂定价: 壹佰零伍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肆角肆分(大写)整(¥: 105.876544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2. 工程勘察合同暂定价: 陆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玖元零捌分(大写)整(¥: 63.525908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3. 工程施工合同暂定价: 伍仟捌佰柒拾壹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陆分(大写)整(¥: 5871.865736万元), 固定下浮率: 10.86%(中标报价下浮率); 其中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和暂列金额等)

(最终合同价根据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修正后,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价补充协议后为准;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设计、勘察、施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向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共玖份。

(若为联合体)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承包人(勘察):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

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029-85513319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 3700023009089100742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710000

承包人(设计): 深圳市朗程师地城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0755-22276677

开户银行: 中国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755915621710901

传 真: 0755-29151000

电子邮箱: szlcc@126.com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施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0755-83990050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中心区支行

账 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518023

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 9月9日

合同订立地点: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陆芽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陆芽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10楼1009室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施工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徐金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徐金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保税区桃花路腾飞工业大厦B座一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2276677 传真：0755-2915100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设计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秦许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秦许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46号

邮编：710000

联系电话：029-85512494 传真：029-85525274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勘察部分工作

签订日期：2018年8月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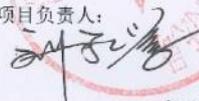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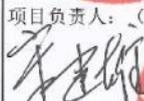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面积约101922.58平方米、沿线6.8公里的绿道	工程造价（万元）	6041.268188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S2019-101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竣-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标准及施工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1年12月31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刘学云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0209 有效期 2024.06.11 深圳市龙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2021年12月31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p> <p>2021年12月31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p> <p>2021年12月31日</p>	<p>(公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姓名: 李让</p> <p>注册号: 6161283-AT028</p> <p>有效期: 至 2023年12月31日</p>



履约评价反馈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 -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项目编号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宋建雄/13802235631
合同金额	6041.268188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p>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6.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承包方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p>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 年 1 月 6 日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近5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建筑工 务署工程管理 中心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 工程项目景观绿化 工程 I 标	4146.990707	2024.07.25	
2	深圳市建筑工 务署工程管理 中心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 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III 标 段	2276.013869	2024.04.25	
3	深圳市交通公 用设施建设中心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 程第十五标段(绿 化)	1462.087795	2020.11.06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7月03日
- 2024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郑伟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6770



聘用企业: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7-20至2026-07-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郑伟金

个人签名: 郑伟金

签名日期: 2024.7.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郑伟金

身份证号：44528119861025435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70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2404

姓名:郑伟金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10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3月07日

有效期:2016年03月07日 至 2025年03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0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伟金

社保电脑号：625634941

身份证号码：4452811986102543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271098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8.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71098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8.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71098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8.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0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8.58	3500	28.0	7.0
2024	02	2710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8.58	3500	28.0	7.0
2024	03	2710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4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5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6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7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7.15	3500	28.0	7.0
2024	08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09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10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合计			7106.11	3658.4			4339.64	1662.38			415.66		195.5	329.56			91.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c29d355c9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71098
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I 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0-83-01-012632036001

标段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I 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146.990707万元

中标工期：144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于 2023-08-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04

查验码：240413103481893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本



合同编号：ZGKXYSLG-056-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I 标

承包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郑伟金 资格等级：园林高级工程师 证书号码：2203001067059

本工程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I 标

工程地点：位于光明区新湖街道，公常路南侧、北圳路以东

工程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景观绿化工程 I 标，主要包括：景观小品工程、硬质铺装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其承包范围内的图纸深化设计工作等。

结构形式： /

层 / 幢：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467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景观绿化工程 I 标，主要包括：1、景观小品工程：含室外树池坐凳、垃圾箱、旱溪、喷泉水景、景观平台、景观亭、景观挡土墙、景观雕塑、景观造型（景观通道）等；2、硬质铺装工程：含后山公园铺装及生态廊道（管理用地入口）铺装等；3、景观绿化工程：含景观种植土换填，地形塑造、苗木种植、垂直绿化（含花箱）、苗木养护等；4、景观给排水：含景观绿化自动喷灌（滴灌）、排水管（沟）、溢流口、地漏等；5、景观电气工程：含喷灌（滴灌）控制系统、水景的循环控制系统、景观照明系统（含景观泛光）、防

雷接地等；6、海绵城市工程：含雨水花园、下凹式绿地、生态树池、植草沟、透水铺装（如有）及溢流井等；7、其承包范围内的图纸深化设计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0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44（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2023 年 11 月 30 日完成专项验收并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肆拾陆万玖仟玖佰零柒元零柒分（¥ 41469907.0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零陆佰壹拾柒元（¥ 870617.0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叁万元整（¥ 243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0 %即 780.798141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之后, 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0100009300002878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 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

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

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

8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24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I 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7月2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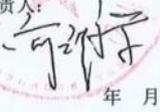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I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8.2m2	工程造价（万元）	4146.990707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777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查鉴定中心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工程实体质量外观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2、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5-64-01-103281047001

标段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276.013869万元

中标工期：214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2-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16

查验码：185283069717769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本

合同编号：PCSY-072-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
工程III标段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梁华巨 资格等级：中级 证书号码：2003003048303

本工程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湖国际科教城（西北部）沙河西路与丽康路交叉

口西北角

工程内容：本次招标内容为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的园区部分区域的园林绿化工程及米坑景观提升工程，景观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主要包括：部分园建、绿化、植栽、苗木养护、人工湖、雨水花园、照明、室外景观给排水等。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4800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701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为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的园区部分区域的园林绿化工程及米坑景观提升工程，景观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主要包括：部分园建、绿化、植栽、苗木养护、人工湖、雨水花园、照明、室外景观给排水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

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4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14(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柒拾陆万零壹佰叁拾捌元陆角玖分

(¥22760138.6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捌仟陆佰柒拾肆元肆角壹分 (¥438674.4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柒万 (¥2570000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5%即504.753467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
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预付款为合同总额的25%(不含暂列金、奖金), 分两次支付:

(1) 合同签订后并按要求提供预付款保函、专款专用承诺书后支付合同总额(不含暂列
金、奖金)15%的预付款;

(2) 完成施工样板并取得发包人认可后, 支付合同总额(不含暂列金、奖金)10%的预
付款。

以上支付节点无先后支付顺序, 满足节点要求即可支付相应比例的预付款。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 开始按工
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
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
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
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 留下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证
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093 0000 2878

七、 结算原则

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2、结算价=施工图+变更+签证+其它（调差、奖罚）-暂列金。

3、最终结算价以市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金额（含调整）为上限，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为准。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5）；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十、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5 份，发包人 3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0 份，承包人 5 份。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香村1栋裙楼三层3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0755-83990050 转 61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邮 政 编 码：518023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单位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	工程造价	2276.013869 万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7 日
项目负责人	周成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伟金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2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12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要求 22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3 月 27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秦勉 2024 年 3 月 27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周成瑶 2024 年 3 月 27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秦探 2020 年 3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金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V027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单位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给、排水管道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给、排水管道工程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周成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伟金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廷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秦勉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周成瑶 2024年3月27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王全永庆 年月注册号: 4404678-AY027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秦操 年月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单位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电气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电气工程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周成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伟金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文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秦勉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周成瑶 2024年3月27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秦探 年月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 2024年6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单位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绿化工程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7 日
项目负责人	周成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伟金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要求 2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秦勉 33000542 [Signature] 2025.03.07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周成瑶 2024年3月27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		
单位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II标段-园建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园建工程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周成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伟金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要求 2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秦勉 2025.03.07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郑伟金 2024年3月27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 2024年6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寿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III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4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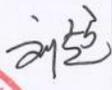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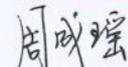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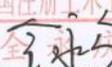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土建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安装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4年4月25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p> <p> 2024年4月25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 2024年4月25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姓名: 方竹</p> <p>注册号: 4400202</p> <p>有效期至: 2025年6月</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 2024年4月25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公章)</p> <p>姓名: </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有效期至: 至2027年6月</p> <p>2024年4月25日</p>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作为广东省重大、深圳市重点建设项目，是受社会各界关注及我署高度重视的工程任务。园林工程作为项目的收尾工程，有着工期紧，交叉作业面多的困难。自百日攻坚动员大会后，贵司派驻了得力的项目管理班子，充分发挥了园林专业化管理优势，以项目工期目标为导向，加派管理人员、施工班组，根据场地分段移交进行穿插施工。紧张有序地完成了11月10日至20日关键工期节点，目前大湖轮廓基本完成，使整个项目的关门时间节点得到了保障。

在此，我中心对徐复明、黄河清、何章豪等项目管理团队人员的辛勤付出提出表扬，并对贵司给予项目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也希望贵司继续发挥公司优良作风及服务理念，后续施工中保持这种状态，圆满完成工程任务，为建设重点实验室工程贡献更多力量！

顺祝商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3年11月23日



3、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1601250010007001

标段名称：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462.087795万元

中标工期：18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6-05-2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6-08-25



查验码：5163603256397917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 NPKS-58-009

副本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

签订日期: 2016年10月26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承担本工程绿化施工作业(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K9+640-ZK15+500 和 K9+640-YK15+560)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年07月01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进场通知书后7天开始计算工期)

竣工日期: 2017年06月30日(以实际开工日期往后顺延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壹仟肆佰陆拾贰万零捌佰柒拾柒元玖角伍分

(小写): 1462.087795 万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0.8964.93 万元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15.08%，变更估价将按标底时采用 2016 年第 4 期信息价进行编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合同》、《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项目经理委任书》和《履约担保》）；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承诺书；

(4) 专用合同条款及数据表；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相关的部分）；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期间的往来文件）；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0月26日

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持一份；副本十份，发包人持七份，承包人持三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
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
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开 户 银 行

账

邮 政 编 码：



张立祥

王晓波

收款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
户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工程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
(绿化)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填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批准日期: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第1页共2页

市政施管—1

工程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规模	合同造价1462.087795万元	结构类型	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人代表	张志锋	项目负责人	骆建信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02073-10/2	项目负责人	黄振宇
承包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CYLZ·粤·0054·壹-1/5	法人代表	王晓凌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E144000625-4/2	项目总监	肖长启
质监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		
中标通知书号	440383201601250010007001	合同编号	NPKS-sg-009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19072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已编审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已具备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经理	郑伟金	GD045700	
		技术负责人	徐洁华	粤高职证字第0902001100028	
图纸会审情况	已会审	安全负责人	王琳	粤建安C（2015）0010795	
		质检员	卢山	1435B1314	
		施工员	杨成	粤中职证字第1100102000052H	
设计技术交底情况	已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已复核		
申请开工日期		批准开工日期			

报告单位
申请意见

具备开工条件. 申请开工

负责人(签名): 郑伟金



监理单位
单位意见

同意开工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肖书亮



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

同意

审批负责人(签名): 郑书亮



附件 7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6日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第十五标段（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吴连波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9)098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旭亚	工程地点	坪山区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荣煊	合同造价	1462.087795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梁	开工日期	2017.11.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伟金	完工日期	2019.10.17
		技术负责人	徐洁华	验收日期	2020.11.6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概况：绿化十五标段位于深圳市坪山区，为第十五标段（绿化），设计桩号：K9+640~ZK15+500,K9+640~YK15+560。设计范围起点位于宝汤立交，终点至马峦立交，道路全长约为 5.92 公里，包括以下立交绿化：宝汤立交、锦龙立交、1 号隧道、1 号桥、2 号隧道、2 号桥、3 号隧道、3 号桥，绿化给水。绿化设计包括：中央绿带绿化、桥底绿带绿化、立体绿化、边侧绿地绿化等，绿化面积总共约为 22 万平方米。</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				
	电力及照明工程				
	绿化景观工程	K9+640~ZK15+500,K9+640~YK15+560，绿化设计包括：中央绿带绿化、桥底绿带绿化、立体绿化、边侧绿地绿化等，绿化面积总共约为 22 万平方米。			
其他附属设施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合格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翟羿、吴连波
组员	谢志勇、周旭、王桃、朱育瑶、欧阳志鹏、张智铭、李梦缘、宋博文、刘鑫、马国梁、梁江泰、肖昭明、陈梁、刘建、潘茂凯、范明、冯荣煊、江梅、聂志强、王雪如、李博华、龚旭亚、王翔、郑伟金、黎少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绿化景观工程	周卫文	翟羿、吴连波、谢志勇、周旭、王桃、朱育瑶、欧阳志鹏、张智铭、李梦缘、宋博文、刘鑫、马国梁、梁江泰、肖昭明、陈梁、刘建、潘茂凯、范明、冯荣煊、江梅、聂志强、王雪如、李博华、龚旭亚、王翔、郑伟金、黎少甫
其他附属设施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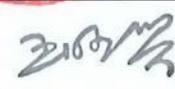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已完成，符合竣工验收要求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符合要求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符合要求
	5.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符合要求
	6.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已按要求整改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已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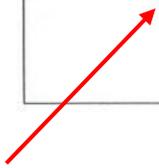
	8.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符合要求
--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绿化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其他附属设施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验收。</p>	
<p>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0年11月6日</u>）。</p> <p>项目负责人（签字）：</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建设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1月6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勘察负责人（签字）：</p> <p>勘察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1月6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项目经理（签字）：</p> <p>施工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1月6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项目总监（签字）：</p> <p>监理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1月6日</p>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坪山段绿化工程 (桩号:K9+640~K22+879.6)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2020年11月6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	
		翟羿	部门负责人	
		吴连波	项目负责人	
		谢志勇	计划合约部	
		王桃	专业工程师	
		周旭	专业工程师	
		朱育瑶	专业工程师	
		张智铭	专业工程师	
		李梦缘	专业工程师	
		宋博文	专业工程师	
		刘鑫	专业工程师	
		肖昭明	专业工程师	
		欧阳志鹏	专业工程师	
		马国梁	专业工程师	
		梁江泰	专业工程师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梁	总监理工程师	
		刘建	监理工程师	
		潘茂凯	监理工程师	
		范明	监理工程师	
勘察单位	深圳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龚旭亚	勘察负责人	
		王翔	技术负责人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冯荣煊	项目负责人	
		江梅	专业负责人	
		聂志强	专业工程师	
		王雪如	专业工程师	
		李博华	专业工程师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郑伟金	项目经理	郑伟金
		陈伟	项目副经理	陈伟
	广东中绿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骆丽花	项目经理	骆丽花
		黎少甫	项目副经理	黎少甫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黄惜忠	项目经理	黄惜忠
		林财国	项目副经理	林财国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三、综合实力

联合体牵头单位

1、企业说明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 (万元)	55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成立时间	1996 年 07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营业额 (万元)	2021 年	108553.515276
			2022 年	99023.586228
			2023 年	95186.325546
			平均值	100921.142350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徐向明, 出资比例 6.5% 宋建雄, 出资比例 15.66% 王晓凌, 出资比例 77.84%	负债率	2021 年	17.62%
			2022 年	18.57%
			2023 年	18.98%
			平均值	18.39%

1.1 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名 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成 立 日 期 1996年07月10日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04 月 27 日

SCJDGL SCJDGL SCJDG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注册号:	4403011048154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7-10
营业期限:	自1996-07-10起至2036-07-10止
核准日期:	2024-04-2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2756162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董事成员： 王晓凌（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徐向明（执行董事）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晓凌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徐向明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2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1505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9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建筑业企业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CYLZ·粤·0054·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16年11月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程设计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A144056799

有效期：至2029年0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4年01月19日

No.AZ 010808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23560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27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1.3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281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3月09日 至 2026年03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9日



1.4 主要股东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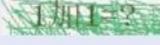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宋建雄	861.3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向明	357.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王晓凌	4281.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2、近三年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

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汇总表

序号	年度	营业额 (万元)	资产额 (万元)	负债额 (万元)	负债率 (%)	净利润 (万元)	现金流 (万元)
1	2021 年度	108553.515276	29258.819857	5156.808973	17.62	9795.871376	7170.087262
2	2022 年度	99023.586228	36080.358975	6701.387907	18.57	4276.960184	7298.548628
3	2023 年度	95186.325546	41613.943866	7896.928954	18.98	4338.043844	8756.886484
	平均值	100921.142350	35651.040899	6585.041945	18.39	6136.958468	7741.840791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电话：0755-23915210 0755-23915909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6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17-18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审计报告

机密

深巨源财审字（2022）QNC370号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	71,700,872.62	70,549,966.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800,000.00	-
应收账款	5	38,439,920.71	20,255,513.75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6	250,291.38	6,148,921.62
其他应收款	7	2,493,938.60	1,208,623.20
存货	8	158,281,640.85	277,480,188.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1,966,664.16	375,643,213.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	19,757,881.54	18,610,980.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	224,612.53	263,087.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	639,040.34	1,336,17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21,534.41	26,210,242.69
资产合计		292,588,198.57	401,853,456.35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	31,606,122.21	218,416,372.08
预收款项		-	29,888.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22,915.56	1,455,326.04
应交税费		7,406,108.92	26,958,719.52
其他应付款	13	6,102,847.99	19,520,839.4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737,994.68	266,381,145.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	3,830,095.05	4,511,536.8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0,095.05	4,511,536.86
负债合计		51,568,089.73	270,892,681.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29,946,524.00	29,946,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	1,053,476.00	1,053,47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	210,020,108.84	99,960,77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1,020,108.84	130,960,774.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588,198.57	401,853,456.35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8	1,085,535,152.76	419,637,445.01
减：营业成本	19	928,166,379.24	365,047,879.13
税金及附加		1,017,435.77	1,401,201.29
销售费用		1,753,514.90	579,470.25
管理费用		53,619,559.73	31,212,762.8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66,499.28	584,214.8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72,232.23	590,556.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183,996.07	21,402,473.29
加：营业外收入		137,333.97	79,029.93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50	994,781.48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00,311,329.54	20,486,721.74
减：所得税费用		2,352,615.78	1,426,837.72
四、净利润		97,958,713.76	19,059,884.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958,713.76	19,059,884.02
（一）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958,713.76	19,059,884.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31,258,395.12	403,745,002.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537,333.70	23,313,25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936,795,728.82	427,058,25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869,349,741.31	379,274,473.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43,327,650.02	9,537,669.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9,552,610.60	168,144.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445,690.14	12,923,88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928,675,692.07	401,904,17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8,120,036.75	25,154,078.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2,287,68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2,287,689.12	6,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712,310.88	-6,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681,441.81	638,053.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10,681,441.81	638,05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0,681,441.81	-638,053.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150,905.82	18,516,02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70,549,966.80	52,033,942.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1,700,872.62	70,549,966.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9,946,524.00				1,053,476.00	-			-	99,960,774.42	130,960,774.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12,100,620.66	12,100,620.66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29,946,524.00				1,053,476.00	-			-	112,061,395.08	143,061,39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97,958,713.76	97,958,71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97,958,713.76	97,958,71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本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6.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9,946,524.00				1,053,476.00	-			-	210,020,108.84	241,020,108.84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0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经营期限：自1996-07-10起至2036-07-10止；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2)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先进先出与加权平均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 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 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 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 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 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 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 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办公家具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电子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 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新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u>税 种</u>	<u>计 税 依 据</u>	<u>税 率</u>
增值税	销售或劳务收入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货币资金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货币资金	71,700,872.62	70,549,966.80
合 计	<u>71,700,872.62</u>	<u>70,549,966.80</u>

附注4：应收票据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收票据	800,000.00	0.00
合 计	<u>800,000.00</u>	<u>0.00</u>

附注5：应收账款

<u>账龄分析</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35,889,734.67	93.37%
1-2年	2,550,186.04	6.63%
合 计	<u>38,439,920.71</u>	<u>100.00%</u>

附注6：预付款项

<u>账龄分析</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50,291.38	100.00%
合 计	<u>250,291.38</u>	<u>100.00%</u>

附注7：其他应收款

<u>账龄分析</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493,938.60	100.00%
合 计	<u>2,493,938.60</u>	<u>100.00%</u>

附注8：存货

<u>项 目</u>	<u>期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期末余额</u>
原材料	135,982,650.44	432,570,094.33	499,657,833.60	68,894,911.17
库存商品	141,497,537.85	370,660,652.72	422,771,460.89	89,386,729.68
合 计	<u>277,480,188.29</u>	<u>803,230,747.05</u>	<u>922,429,294.49</u>	<u>158,281,640.85</u>

附注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4,716,259.67	4,086,327.95	0.00	28,802,587.62
生产设备	19,543,876.11	3,740,111.95	0.00	23,283,988.06
运输工具	4,921,009.56	346,216.00	0.00	5,267,225.56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251,374.00	0.00	0.00	251,37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105,279.49	2,939,426.59	0.00	9,044,706.08
生产设备	5,135,054.04	1,873,406.62	0.00	7,008,460.66
运输工具	875,163.98	1,018,517.03	0.00	1,893,681.01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95,061.47	47,502.94	0.00	142,564.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8,610,980.18			19,757,881.54

附注10：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期末余额
软件	263,087.45		38,474.92	224,612.53
合 计	263,087.45	0.00	38,474.92	224,612.53

附注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336,175.06		697,134.72	639,040.34
合 计	1,336,175.06	0.00	697,134.72	639,040.34

附注12：应付账款

账龄分析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830,844.24	91.22%
1-2年	2,775,277.97	8.78%
合 计	31,606,122.21	100.00%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龄分析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102,847.99	100.00%
合 计	6,102,847.99	100.00%

附注14：长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借款	4,511,536.86	5,000,000.00	5,681,441.81	3,830,095.05
合 计	<u>4,511,536.86</u>	<u>5,000,000.00</u>	<u>5,681,441.81</u>	<u>3,830,095.05</u>

附注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王晓凌	116,760,000.00	77.84%	26,446,524.00	88.31%
宋建雄	23,490,000.00	15.66%	3,000,000.00	10.02%
徐向明	9,750,000.00	6.50%	500,000.00	1.67%
合 计	<u>150,000,000.00</u>	<u>100.00%</u>	<u>29,946,524.00</u>	<u>100.00%</u>

附注16：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1,053,476.00	0.00	0.00	1,053,476.00
合 计	<u>1,053,476.00</u>	<u>0.00</u>	<u>0.00</u>	<u>1,053,476.00</u>

附注1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u>99,960,774.42</u>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12,061,395.0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97,958,713.7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本期期末余额	<u>210,020,108.84</u>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营业收入

<u>项 目</u>	<u>主营业务收入</u>		<u>其他业务收入</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营业收入	1,085,535,152.76	419,637,445.01	0.00	0.00
合 计	<u>1,085,535,152.76</u>	<u>419,637,445.01</u>	<u>0.00</u>	<u>0.00</u>

附注19：营业成本

<u>项 目</u>	<u>主营业务成本</u>		<u>其他业务成本</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营业成本	928,166,379.24	365,047,879.13	0.00	0.00
合 计	<u>928,166,379.24</u>	<u>365,047,879.13</u>	<u>0.00</u>	<u>0.00</u>

附注20：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97,958,713.76</u>	<u>19,059,884.0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140,787.76	1,140,787.76
无形资产摊销		38,474.92	59,050.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7,134.72	456,20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466,499.28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1,299,168.10	-29,062,838.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184,406.96	-21,661,676.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6,810,249.87	46,874,473.13
其他		-9,486,084.96	8,288,19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120,036.75</u>	<u>25,154,078.5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700,872.62	70,549,966.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549,966.80	52,033,942.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150,905.82</u>	<u>18,516,024.62</u>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0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经营期限：自1996-07-10起至2036-07-10止；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92,588,198.5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71,966,664.16元，非流动资产为20,621,534.41元。

三、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51,568,089.7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47,737,994.68元，非流动负债为3,830,095.05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总额为241,020,108.84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9,946,524.00元，资本公积为1,053,476.00元，未分配利润为210,020,108.84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085,535,152.76元；营业成本为928,166,379.24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017,435.77元，销售费用为1,753,514.90元，管理费用为53,619,559.73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1,466,499.2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9,946,524.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69.71%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7.6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698.87%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35.2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4.40%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0.1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52.67%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58.6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7.19%



姓名 董建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0-11-2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黑龙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3010219701126162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董建华
 230000112002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董建华(23000011200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黑龙江立信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0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泰州弘润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黑龙江立信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泰州弘润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8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74702150005
 昆明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必须由持证者本人妥善保管。
2. 本证书不得涂改、不得转让、不得作其他用途。
3. 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及时到原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4. 在执业过程中，注册会计师应当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不得有损害社会公众利益的行为。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port the conditions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audit,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董建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2018-11-2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昆明市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7010219701126162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序号: 001683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璐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经营场所: F4.8 7075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5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582753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 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年度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u>项 目</u>	<u>页 码</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6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17-18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 87C755

电话：0755-83256406

机密

深巨源财审字[2023]RNC07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2,985,486.28	71,700,872.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20,000.00	800,000.00
应收账款	3	28,745,423.02	38,439,920.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346,724.66	250,291.38
其他应收款	5	1,539,508.30	2,493,938.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	237,992,379.86	158,281,640.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1,929,522.12	271,966,664.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8,610,980.18	19,757,881.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263,087.45	224,612.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9,04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74,067.63	20,621,534.41
资产合计		360,803,589.75	292,588,198.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49,952,604.71	31,606,122.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079,743.62	2,622,915.56
应交税费		5,621,058.31	7,406,108.92
其他应付款	10	5,258,598.97	6,102,847.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912,005.61	47,737,99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	3,101,873.46	3,830,095.0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1,873.46	3,830,095.05
负债合计		67,013,879.07	51,568,08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	39,946,524.00	29,946,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	1,053,476.00	1,053,47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252,789,710.68	210,020,10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789,710.68	241,020,108.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0,803,589.75	292,588,198.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5	990,235,862.28	1,085,535,152.76
减：营业成本	16	885,028,967.65	928,166,379.24
税金及附加		1,008,384.97	1,017,435.77
销售费用		1,918,865.44	1,753,514.90
管理费用		56,706,246.73	53,619,559.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07,143.39	1,466,499.2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56,676.95	672,232.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22,931.05	100,183,996.07
加：营业外收入		9,591.92	137,333.97
减：营业外支出		629,426.74	10,000.50
三、利润总额		44,103,096.23	100,311,329.54
减：所得税费用		1,333,494.39	2,352,615.78
四、净利润		42,769,601.84	97,958,713.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69,601.84	97,958,713.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69,601.84	97,958,713.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00,410,359.97	931,258,39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8,675,392.11	5,537,333.70
现金流入小计	5	1,029,085,752.08	936,795,72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946,489,657.44	869,349,741.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7,587,533.65	43,327,650.02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126,929.97	9,552,610.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8,830,320.85	6,445,690.14
现金流出小计	10	1,027,034,441.91	928,675,69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051,310.17	8,120,03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8,474.92	2,287,689.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8,474.92	2,287,68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8,474.92	3,712,31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728,221.59	681,441.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0,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3	728,221.59	10,681,44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28,221.59	-10,681,441.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284,613.66	1,150,905.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1,700,872.62	70,549,96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72,985,486.28	71,700,872.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9,946,524.00				1,053,476.00					210,035,108.84	341,035,10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9,946,524.00				1,053,476.00				210,035,108.84		341,035,108.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0,000,000.00								42,765,601.84		52,765,60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42,765,601.84		42,765,601.8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39,946,524.00				1,053,476.00				252,795,710.68		393,795,710.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 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计提折旧或摊销。

C.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 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 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 提供劳务, 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 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 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 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 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2,277.97
银行存款	72,963,208.31
合 计	<u>72,985,486.28</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320,000.00
合 计	<u>320,000.00</u>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745,423.02	100.00%
合 计	<u>28,745,423.02</u>	<u>100.00%</u>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6,724.66	100.00%
合 计	<u>346,724.66</u>	<u>100.00%</u>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39,508.30
合 计	<u>1,539,508.30</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9,508.30	100.00%
合 计	<u>1,539,508.30</u>	<u>100.00%</u>

6: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237,992,379.86
合 计	<u>237,992,379.86</u>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9,757,881.54</u>		<u>1,146,901.36</u>	<u>18,610,980.18</u>

8: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224,612.53</u>	<u>38,474.92</u>		<u>263,087.45</u>

9: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9,952,604.71	100.00%
合 计	<u>49,952,604.71</u>	<u>100.00%</u>

1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5,258,598.97
合 计	<u>5,258,598.97</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58,598.97	100.00%
合 计	<u>5,258,598.97</u>	<u>100.00%</u>

11: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3,101,873.46	3,830,095.05
合 计	<u>3,101,873.46</u>	<u>3,830,095.05</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王晓凌	116,760,000.00	77.84%	34,230,524.00	85.69%
宋建雄	23,490,000.00	15.66%	4,566,000.00	11.43%
徐向明	9,750,000.00	6.50%	1,150,000.00	2.88%
合 计	<u>150,000,000.00</u>	<u>100.00%</u>	<u>39,946,524.00</u>	<u>100.00%</u>

13: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1,053,476.00	1,053,476.00
合 计	<u>1,053,476.00</u>	<u>1,053,476.00</u>

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10,020,108.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10,020,108.8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2,769,601.84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52,789,710.68

15: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990,235,862.28	1,085,535,152.76		
合 计	<u>990,235,862.28</u>	<u>1,085,535,152.76</u>		

16: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885,028,967.65	928,166,379.24		
合 计	<u>885,028,967.65</u>	<u>928,166,379.24</u>		

1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2,769,601.84</u>	<u>97,958,713.7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146,901.36	1,140,787.76
无形资产摊销			38,474.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040.34	697,13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466,499.28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9,710,739.01	21,299,16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1,032,494.71	-18,184,406.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174,010.93	-86,810,249.87
其他			-9,486,08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51,310.17</u>	<u>8,120,036.75</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985,486.28	71,700,872.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700,872.62	70,549,96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284,613.66</u>	<u>1,150,905.82</u>

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252060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60,803,589.7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41,929,522.12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8,610,980.18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67,013,879.0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63,912,005.61元，非流动负债为3,101,873.46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93,789,710.6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资本公积1,053,476.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52,789,710.6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990,235,862.28元；营业成本为885,028,967.65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008,384.97元，销售费用为1,918,865.44元，管理费用为56,706,246.73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1,307,143.3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10,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35.0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8.5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947.77%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22.6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5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6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5.9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8.7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3.31%



姓名: 张璐
证书编号: 2301006900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69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5 月 13 日

姓名: 张璐
Full name: 张璐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8-09-12
Date of Birth: 1968-09-12
工作单位: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0106196809120423
Identity card No.: 2301061968091204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 日

证书序号: 0016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璐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经营场所: F4.8 7C75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5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582753

营业执照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信用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年报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法规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8-18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电话：(0755) 27621542 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机密*

深宇韬[2024]审字第 2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

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3月18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7,568,864.84	72,985,48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90,000.00	320,000.00
应收账款	3	22,148,673.99	28,745,423.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070,806.25	346,724.66
其他应收款	5	4,144,967.16	1,539,508.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	283,966,783.59	237,992,379.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9,290,095.83	341,929,522.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6,672,041.91	18,610,980.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177,300.92	263,087.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49,342.83	18,874,067.63
资产合计		416,139,438.66	360,803,589.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64,709,633.74	49,952,604.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029,511.51	3,079,743.62
应交税费		4,884,300.01	5,621,058.31
其他应付款	10	6,345,844.28	5,258,598.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969,289.54	63,912,005.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01,873.4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1,873.46
负债合计		78,969,289.54	67,013,879.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39,946,524.00	39,946,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	1,053,476.00	1,053,47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296,170,149.12	252,789,71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7,170,149.12	293,789,710.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6,139,438.66	360,803,589.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951,863,255.46	990,235,862.28
减：营业成本	15	839,828,950.29	885,028,967.65
税金及附加		980,871.64	1,008,384.97
销售费用		2,189,652.32	1,918,865.44
管理费用		62,560,251.86	56,706,246.73
财务费用		1,485,029.18	1,307,143.3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52,262.45	456,676.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970,762.62	44,722,931.05
加：营业外收入		242,762.46	9,591.92
减：营业外支出		959,666.37	629,426.74
三、利润总额		44,253,858.71	44,103,096.23
减：所得税费用		873,420.27	1,333,494.39
四、净利润		43,380,438.44	42,769,601.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80,438.44	42,769,601.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380,438.44	42,769,601.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58,390,004.49	1,000,410,359.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115,502.95	28,675,392.11
现金流入小计	5	983,505,507.44	1,029,085,752.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71,770,406.58	946,489,657.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8,523,695.17	17,587,533.6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591,050.21	4,126,929.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1,281,684.41	58,830,320.85
现金流出小计	10	964,166,836.37	1,027,034,4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9,338,671.07	2,051,31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85,895.94	38,474.9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85,895.94	38,47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5,895.94	-38,47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101,873.46	728,22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467,523.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4,569,396.57	728,22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4,569,396.57	-728,22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4,583,378.56	1,284,61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2,985,486.28	71,700,87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7,568,864.84	72,985,486.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946,524.00				1,053,476.00				252,789,710.68			293,789,71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5	39,946,524.00				1,053,476.00				252,789,710.68			293,789,710.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43,380,438.44			43,380,43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43,380,438.44			43,380,438.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39,946,524.00				1,053,476.00				296,170,149.12			337,170,149.1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2,277.97
银行存款	87,546,586.87
合 计	<u>87,568,864.84</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390,000.00
合 计	<u>390,000.00</u>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148,673.99	100.00%
合 计	<u>22,148,673.99</u>	<u>100.00%</u>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0,806.25	100.00%
合 计	<u>1,070,806.25</u>	<u>100.00%</u>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4,144,967.16
合 计	<u>4,144,967.16</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44,967.16	100.00%
合 计	<u>4,144,967.16</u>	<u>100.00%</u>

6: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283,966,783.59
合 计	<u>283,966,783.59</u>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8,610,980.18</u>		<u>1,938,938.27</u>	<u>16,672,041.91</u>

8: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263,087.45</u>	<u>-85,786.53</u>		<u>177,300.92</u>

9: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4,709,633.74	100.00%
合 计	<u>64,709,633.74</u>	<u>100.00%</u>

1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6,345,844.28
合 计	<u>6,345,844.28</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345,844.28	100.00%
合 计	<u>6,345,844.28</u>	<u>100.00%</u>

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王晓凌	116,760,000.00	77.84%	34,230,524.00	85.69%
宋建雄	23,490,000.00	15.66%	4,566,000.00	11.43%
徐向明	9,750,000.00	6.50%	1,150,000.00	2.88%
合 计	<u>150,000,000.00</u>	<u>100.00%</u>	<u>39,946,524.00</u>	<u>100.00%</u>

1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1,053,476.00	1,053,476.00
合 计	<u>1,053,476.00</u>	<u>1,053,476.00</u>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52,789,710.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0.00
本期年初余额	252,789,710.68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3,380,438.44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96,170,149.12

14: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951,863,255.46	990,235,862.28		
合 计	<u>951,863,255.46</u>	<u>990,235,862.28</u>		

15:营业成本

而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839,828,950.29	885,028,967.65		
合计	<u>839,828,950.29</u>	<u>885,028,967.65</u>		

16: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3,380,438.44</u>	<u>42,769,601.84</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938,938.27	1,146,901.36
无形资产摊销		85,786.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040.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5,974,403.73	-79,710,739.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197,208.58	21,032,494.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5,057,283.93	16,174,010.93
其他		-8,346,5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338,671.07</u>	<u>2,051,310.1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568,864.84	72,985,486.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985,486.28	71,700,872.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4,583,378.56</u>	<u>1,284,613.66</u>

17：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252060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16,139,438.6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99,290,095.83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6,672,041.91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78,969,289.54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78,969,289.54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37,170,149.12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资本公积1,053,476.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96,170,149.1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951,863,255.46元；营业成本为839,828,950.29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980,871.64元，销售费用为2,189,652.32元，管理费用为62,560,251.86元，财务费用为1,485,029.1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05.6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8.9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740.5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56.8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6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8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3.75%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8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5.34%



证书序号: 001246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说明

名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辉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
经营场所: 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
12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5月27日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72XF

营业执照



名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
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重要提示

1.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2. 应当于每年6月30日前向登记机关报送企业年度报告。
3. 应当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登记机关报送企业年度报告。
4. 应当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登记机关报送企业年度报告。



登记机关

2020年 06月 23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

1、企业说明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 (万元)	32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008C	
成立时间	2001 年 11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营业额 (万元)	2021 年	10725.143829
			2022 年	50647.263460
			2023 年	88328.590170
			平均值	49900.332486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张迪云, 出资比例 67%	负债率	2021 年	60.99%
			2022 年	80.35%
	熊秀平, 出资比例 33%		2023 年	62.63%
			平均值	67.99%

1.1 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成 立 日 期 2001年11月15日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1 月 04 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注册号:	44030110519481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1-11-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1-0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及体育场地施工（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工程设计与施工、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不锈钢、雕塑、灯光音响与舞台设备、空调的上门安装；节水工程；电气火灾远程监测系统安装；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拆除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1.2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3092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687232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路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20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1.3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68723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3182

企业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迪云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008C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年08月11日 至 2025年08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29日

1.4 主要股东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张迪云	214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熊秀平	105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2、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

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汇总表

序号	年度	营业额 (万元)	资产额 (万元)	负债额 (万元)	负债率 (%)	净利润 (万元)	现金流 (万元)
1	2021 年度	10725.143829	9639.645163	5879.642359	60.99	240.507437	472.533782
2	2022 年度	50647.263462	45838.762338	36832.765458	80.35	469.319945	9383.355652
3	2023 年度	88328.590174	75710.888904	47416.335935	62.63	544.443380	2870.396556
	平均值	49900.332488	43729.765468	30042.914584	67.99	418.090254	4242.095330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報告書

REPORT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078548032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SZICPA
SZICPA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思创（内）审字（2022）第063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10
报备日期： 2022-05-10
签名注册会计师： 王明强 罗飞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5891660
传真： 0755-25891660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通新岭社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2、3号楼1号楼2812
电子邮件： 652558576@qq.com
事务所网址： www.strongfc.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现金流量表	8-9
会计报表附注	10-23
三、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证书	
四、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2812室 邮政编码：518030

电话：0755-25891660 传真：0755-25895880 网址：<http://www.strongcpa.com>

•机密•

深思创（内）审字（2022）第 063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2812室 邮政编码：518022

电话：0755-25891660 传真：0755-25895880 网址：<http://www.strongcpa.com>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02 号新闻大厦 1 号楼 2812 室 邮政编码：518022
电话：0755-25891660 传真：0755-25895880 网址：http://www.strongfc.com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725,337.82	800,06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2	30,448,181.98	9,687,047.4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3	901,707.22	1,974,300.64
其他应收款	七-4	58,842,402.16	3,850,207.62
存 货	七-5	1,446,742.89	550,933.8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6,364,372.07	16,862,551.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6	53,097.36	53,097.36
减: 累计折旧	七-6	21,017.80	8,407.12
固定资产净值	七-6	32,079.56	44,690.2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079.56	44,690.24
资 产 合 计		96,396,451.63	16,907,241.9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7	35,033,383.39	3,500,000.00
预收款项	七-8	76,565.31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3,729,538.90	-
应交税费	七-9	1,747,203.58	-721,060.99
其他应付款	七-10	18,209,732.41	11,184,235.0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8,796,423.59	13,963,174.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8,796,423.59	13,963,17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11	34,753,333.00	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七-12	2,846,695.04	444,067.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7,600,028.04	2,944,067.9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96,396,451.63	16,907,241.9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13	107,251,438.29	49,357,215.54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07,251,438.29	49,357,215.54
其他业务收入		-	-
减: 业务成本	七-13	87,331,851.69	45,476,652.88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87,331,851.69	45,476,652.88
其他业务支出		-	-
税金及附加		500,031.47	173,960.4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5,985,279.35	2,462,147.8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七-14	679,694.23	308,188.46
加: 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		2,754,581.55	936,265.97
加: 营业外收入	七-15	1,788.60	1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七-16	250,000.00	250,000.00
三、利润总额		2,506,370.15	696,265.97
减: 所得税费用		101,295.78	32,286.06
四、净利润		2,405,074.37	663,979.9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405,074.37	663,979.9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4,067.91	-228,367.43
其他转入		-2,447.24	8,455.43
五、可供分配的利润		2,846,695.04	444,067.9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六、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846,695.04	444,067.91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七、未分配利润		2,846,695.04	444,067.9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922,796.38	41,057,035.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45,830.35	32,105,20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868,626.73	73,162,243.06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50,049.97	55,259,01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11,631.98	1,662,45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3,358.27	1,086,270.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01,643.82	26,888,78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196,684.04	84,896,52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28,057.31	-11,734,284.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53,09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09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097.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53,333.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3,333.00	1,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4,7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72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53,333.00	6,22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5,275.69	-5,567,381.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062.13	6,367,44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5,337.82	800,062.1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名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05,074.37	663,979.91
减: 未确认投资损失	-	-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10.68	8,407.12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收益)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95,809.02	4,676,594.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680,735.64	2,335,488.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4,833,249.54	-19,427,210.15
其他	-2,447.24	8,45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28,057.31	-11,734,284.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25,337.82	800,062.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0,062.13	6,367,444.0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925,275.69	-5,567,381.9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为 2001 年 11 月 15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33068723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及体育场地施工（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工程设计与施工、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不锈钢、雕塑、灯光音响与舞台设备、空调的上门安装；节水工程；电气火灾远程监测系统安装；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拆除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年度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四)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或：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或者加权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 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改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其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1.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仅持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2.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

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4.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6.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七)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

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计价

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4	23.75%

4.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1) 专利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2) 商标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3) 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4) 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四) 收入

1.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2.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

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七)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前期重大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服务收入	9%/3%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88,597.75	60,532.42
银行存款	4,436,740.07	739,529.71
合计	4,725,337.82	800,062.13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6,095,331.55	85.70%	-	9,433,189.47	97.38%	-
1-2年	4,134,606.53	13.58%	-	253,857.99	2.62%	-
2-3年	218,243.90	0.72%	-	-	-	-
合计	30,448,181.98	100.00%	-	9,687,047.46	100.00%	-

(2)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708,500.00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4,118,694.13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3,270,000.00
深圳市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80,975.39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75,077.20
小计	29,653,246.72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2,995.40	91.27%	1,936,678.64	98.09%
1-2年	41,089.82	4.56%	37,622.00	1.91%
2-3年	37,622.00	4.17%	-	-
合计	901,707.22	100.00%	1,974,300.64	100.00%

(2) 年末其预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环泰山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广州市浩丰工程有限公司	227,500.00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36,221.00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新明达五金建材经销部	33,768.00
深圳市宝安区宏盛鑫城建材商行	30,800.00
小计	828,289.00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7,054,209.51	96.96%	-	3,742,709.08	97.21%	-
1-2年	1,680,694.11	2.86%	-	107,498.54	2.79%	-
2-3年	107,498.54	0.18%	-	-	-	-
合计	58,842,402.16	100.00%	-	3,850,207.62	100.00%	-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建兴欣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19,624,713.00
深圳市荣沐建材有限公司	16,040,000.00
深圳市尚业科技建材有限公司	10,200,000.00
深圳市福田区大运发装饰材料商行	3,143,715.48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东盛茗茶商行	3,000,000.00
小计	52,008,428.48

5.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	-	-	550,933.87	-	550,933.87
在产品	1,446,742.89	-	1,446,742.89	-	-	-
合计	1,446,742.89	-	1,446,742.89	550,933.87	-	550,933.87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运输设备	53,097.36	-	-	53,097.36
合计	53,097.36	-	-	53,097.3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运输设备	8,407.12	12,610.68	-	21,017.80
合计	8,407.12	12,610.68	-	21,017.80
固定资产净额	44,690.24	-	-	32,079.56

7.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33,383.39	100.00%	3,500,000.00	100.00%
合计	35,033,383.39	100.00%	3,500,000.00	100.00%

(2) 年末应付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宝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10,651.23
深圳市嘉隆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723,512.59
深圳中安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16,232.00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1,034,364.03
深圳市建升达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小计	9,484,759.85

8.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6,565.31	100.00%	-	-
合计	76,565.31	100.00%	-	-

(2) 年末其预收账款中欠款金额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76,565.31
小计	76,565.31

9.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498,237.30	9,889.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876.61	818.18
教育费附加	44,947.12	350.65
地方教育附加	29,964.75	233.76
企业所得税	80,713.32	4,163.38
土地使用税	-11,535.52	-736,516.46
合计	1,747,203.58	-721,060.99

10.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03,599.81	51.10%	6,607,381.61	59.08%
1-2年	4,677,085.57	25.68%	4,576,853.43	40.92%
2-3年	4,229,047.03	23.22%	-	-
合计	18,209,732.41	100.00%	11,184,235.04	100.00%

(2)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洗帝元	5,074,213.15
吴妹	3,000,000.00
张迪云	2,610,000.00
深圳市嘉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27,800.00
深圳市前海创新文化有限公司	1,456,037.00
小计	14,068,050.15

11.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际出资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张迪云	80,400,000.00	67.00%	22,261,682.00	64.06%
熊秀平	39,600,000.00	33.00%	12,491,651.00	35.94%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34,753,333.00	100.00%

1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4,067.91	-228,367.43
加：本年净利润	2,405,074.37	663,979.91
其他转入	-2,447.24	8,455.43
可供分配的利润	2,846,695.04	444,067.91
减：提取盈余公积	-	-
对股东的分配	-	-
其他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846,695.04	444,067.91

1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251,438.29	87,331,851.69	49,357,215.54	45,476,652.88
合计	107,251,438.29	87,331,851.69	49,357,215.54	45,476,652.88

(2)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

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工程	107,251,438.29	49,357,215.54	87,331,851.69	45,476,652.88
合计	107,251,438.29	49,357,215.54	87,331,851.69	45,476,652.88

1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1,929.66	310,855.57
利息收入	-5,531.00	-7,027.59
手续费	93,295.57	4,360.48
合计	679,694.23	308,188.46

15. 营业外收入

主要项目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88.60	10,000.00
合计	1,788.60	10,000.00

16. 营业外支出

主要项目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债务重组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债务重组事项。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報告書
REPORT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报告 文号： 深思创（内）审字（2023）第 034 号
委托 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 日期： 2023 年 04 月 17 日
签名注册会计师： 王明强、罗飞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三、会计报表附注	9-2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0RABPZKL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2812室 邮政编码：518030

电话：0755-25891660 传真：0755-25895880 网址：<http://www.strongcpa.com>

机密

深思创（内）审字（2023）第034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2812室 邮政编码：518030
电话：0755-25891660 传真：0755-25895880 网址：<http://www.strongcpa.com>

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STR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02号新闻大厦1号楼2812室 邮政编码：518030
电话：0755-25891660 传真：0755-25895880 网址：<http://www.strongcpa.com>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0		
货币资金	2	93,833,556.52	4,725,337.82	短期借款	41	47,138,087.98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3	0.00	0.00
应收票据	5	0.00	0.00	应付票据	44	1,355,000.00	0.00
应收账款	6	101,028,667.32	30,448,181.98	应付账款	45	279,484,123.19	35,033,383.39
预付款项	7	26,590,909.99	901,707.22	预收款项	46	174,218.74	76,565.31
其他应收款	8	170,867,013.07	58,842,402.16	应付职工薪酬	47	2,681,423.49	3,729,538.90
存货	9	0.00	1,446,742.89	应交税费	48	134,306.79	1,747,203.58
持有待售资产	1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9	37,360,494.39	18,209,73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5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	2,953,628.58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	395,273,775.48	96,364,372.07	其他流动负债	5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53	368,327,654.58	58,796,423.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55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7	0.00	0.00	应付债券	5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57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	0.00	0.00	永续债	58	0.00	0.00
固定资产	20	63,113,847.90	32,079.56	长期应付款	59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预计负债	60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0.00	0.00	递延收益	61	0.00	0.00
油气资产	2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0.00	0.00
无形资产	2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0.00	0.00
开发支出	2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0.00	0.00
商誉	26	0.00	0.00	负债合计	65	368,327,654.58	58,796,423.59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82,543,333.00	34,753,33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68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63,113,847.90	32,079.56	其中: 优先股	69	0.00	0.00
	31			永续债	70	0.00	0.00
	32			资本公积	71	0.00	0.00
	33			减: 库存股	72	0.00	0.00
	34			其他综合收益	73	0.00	0.00
	35			专项储备	74	0.00	0.00
	36			盈余公积	75	0.00	0.00
	37			未分配利润	76	7,516,635.80	2,846,695.04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	90,059,968.80	37,600,028.04
资产总计	39	458,387,623.38	96,396,451.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	458,387,623.38	96,396,451.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506,472,634.62	107,251,438.29
减：营业成本	2	456,993,451.58	87,331,851.69
税金及附加	3	1,413,890.49	500,031.47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25,181,331.12	15,985,279.35
研发费用	6	0.00	0.00
财务费用	7	17,689,478.37	679,694.23
其中：利息费用	8	15,774,812.06	591,929.66
利息收入	9	14,985.92	5,531.00
加：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5,194,483.06	2,754,581.55
加：营业外收入	17	159,723.06	1,788.60
减：营业外支出	18	323,461.78	2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5,030,744.34	2,506,370.15
减：所得税费用	20	337,544.89	101,295.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4,693,199.45	2,405,074.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4,693,199.45	2,405,074.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	0.00	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1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2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	4,693,199.45	2,405,074.37
七、每股收益	35		
（一）基本每股收益	36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37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企 03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81,574,238.13	95,922,796.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9,325,470.96	88,945,83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00,899,709.09	184,868,626.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99,013,700.72	62,450,049.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81,549,438.49	10,811,63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8,880,817.26	2,633,358.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26,964,136.73	137,301,64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426,408,093.20	213,196,68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74,491,615.89	-28,328,05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64,536,673.11	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64,536,673.11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4,536,673.11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47,790,000.00	32,253,33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74,373,456.3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122,163,456.30	32,253,33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7,235,368.32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5,774,812.06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43,010,180.3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9,153,275.92	32,253,33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89,108,218.70	3,925,275.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725,337.82	800,062.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93,833,556.52	4,725,337.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计 04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	34,75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46,695.04	37,600,02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258.69	-23,258.69	
二、本年初余额	5	34,75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23,436.35	37,576,769.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7,7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93,199.45	52,483,199.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93,199.45	4,693,199.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47,7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9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47,7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9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82,54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16,635.80	90,059,968.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44,067.91	2,944,06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44,067.91	2,944,067.91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2,627.13	34,655,960.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2,25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5,074.37	2,405,074.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253,333.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2,25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253,333.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2,25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253,333.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47.24	-2,447.24	
1.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47.24	-2,447.24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34,753,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46,695.04	37,600,028.04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8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张迪云、熊秀平投资设立, 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01 年 11 月 15 日成立, 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914403007330687232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张迪云; 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及体育场施工(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工程设计与施工、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不锈钢、雕塑、灯光音响与舞台设备、空调的上门安装; 节水工程; 电气火灾远程监测系统安装;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建筑拆除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 号港信达横岗大厦 1715B。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七)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

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年	19.0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

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

售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的测量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种	税(费)率	说明
1	增值税	9%/3%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136,718.27	288,597.75
银行存款	92,341,838.25	4,436,740.07
其他货币资金	1,355,000.00	0.00
合计	93,833,556.52	4,725,337.82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73,412,015.5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15,717,358.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旅公馆支行	948,058.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160,223.39
北京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44,841.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27,129.05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新世界支行	20,620.70
中国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11,446.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	129.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14.61
合计	92,341,838.25

2.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3,388,765.65	92.44%	26,095,331.55	85.70%
1-2年	3,289,912.24	3.26%	4,134,606.53	13.58%
2-3年	4,134,606.53	4.09%	218,243.90	0.72%
3-4年	215,382.90	0.21%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01,028,667.32	100.00%	30,448,181.98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117,227.64	82.27%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71,582.56	5.91%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4,118,694.13	4.08%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3,275,223.53	3.24%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79,662.89	1.86%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307,878.17	98.93%	822,995.40	91.27%
1-2年	227,500.00	0.86%	41,089.82	4.56%
2-3年	17,909.82	0.07%	37,622.00	4.17%
3-4年	37,622.00	0.14%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26,590,909.99	100.00%	901,707.22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北京金源泽业商贸有限公司	8,917,152.00	33.53%
深圳市灰熊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22,020.40	11.36%
深圳市弘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49,493.59	10.34%
深圳市源发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7.52%
深圳市鲸汉智能有限公司	2,000,000.00	7.52%

4. 其他应收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 应收利息	0.00	0.00
4.2. 应收股利	0.00	0.00
4.3. 其他应收款	170,867,013.07	58,842,402.16
合计	170,867,013.07	58,842,402.16

4.3.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236,076.42	95.54%	57,054,209.51	96.96%
1-2年	6,740,473.87	3.94%	1,680,694.11	2.86%
2-3年	788,462.78	0.46%	107,498.54	0.18%
3-4年	102,000.00	0.06%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70,867,013.07	100.00%	58,842,402.16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尚业科技建材有限公司	64,949,208.20	38.01%
深圳市荣沐建材有限公司	41,980,500.00	24.57%
购房款	11,509,999.36	6.74%
深圳市福盈混凝土有限公司	9,000,000.00	5.27%
深圳市建兴欣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8,780,000.00	5.14%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产品	0.00	1,446,742.89
账面余额合计	0.00	1,446,742.89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953,628.58	0.00
合计	2,953,628.58	0.00

7. 固定资产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7.1. 固定资产	63,113,847.90	32,079.56
7.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63,113,847.90	32,079.56

7.1.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53,097.36	64,536,673.11	0.00	64,589,770.47
房屋建筑物	0.00	64,511,727.98	0.00	64,511,727.98
机器设备	0.00	24,945.13	0.00	24,945.13
运输工具	53,097.36	0.00	0.00	53,097.3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017.80	1,454,904.77	0.00	1,475,922.57
房屋建筑物	0.00	1,441,623.83	0.00	1,441,623.83
机器设备	0.00	670.26	0.00	670.26
运输工具	21,017.80	12,610.68	0.00	33,628.48
三、账面价值合计	32,079.56	64,536,673.11	1,454,904.77	63,113,847.90
房屋建筑物	0.00	64,511,727.98	1,441,623.83	63,070,104.15
机器设备	0.00	24,945.13	670.26	24,274.87
运输工具	32,079.56	0.00	12,610.68	19,468.88

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旅公馆支行	21,923,906.32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	9,874,774.99	0.00
北京银行深圳香蜜支行	8,400,000.00	0.00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	6,939,406.67	0.00
合计	47,138,087.98	0.00

9.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景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
深圳市丰雨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深圳市深广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00	0.00
深圳市威宏建材有限公司	120,000.00	0.00
深圳市华富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0.00
深圳市深连建材有限公司	120,000.00	0.00
深圳市安顺捷建材有限公司	80,000.00	0.00
深圳市南岗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0	0.00
深圳市利筑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深圳鹏华绿色智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广东巨匠智慧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深圳市连心广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0.00
深圳市昌达利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0.00
合计	1,355,000.00	0.00

10.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084,114.52	90.55%	35,033,383.39	100.00%
1-2年	26,400,008.67	9.45%	0.00	0.00%
合计	279,484,123.19	100.00%	35,033,383.39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劳务款	51,000,371.59	18.25%
材料款	42,919,874.05	15.36%
深圳市家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2,191,070.00	7.94%
漳州路桥物资发展有限公司	18,878,673.80	6.75%
深圳市中天元实业有限公司	15,457,801.16	5.53%

11.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4,218.74	100.00%	76,565.31	100.00%
合计	174,218.74	100.00%	76,565.31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111,278.00	63.87%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61,640.74	35.38%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1,300.00	0.75%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3,729,538.90	18,524,359.51	19,572,474.92	2,681,423.49
合计	3,729,538.90	18,524,359.51	19,572,474.92	2,681,423.49

1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所得税	145,842.31	0.00
待认证进项税	-11,535.52	-11,535.52
增值税	0.00	1,498,237.30
企业所得税	0.00	80,713.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0	104,876.61
教育费附加	0.00	44,947.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0	29,964.75
合计	134,306.79	1,747,203.58

14. 其他应付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4.1. 应付利息	0.00	0.00
14.2. 应付股利	0.00	0.00
14.3. 其他应付款	37,360,494.39	18,209,732.41
合计	37,360,494.39	18,209,732.41

14.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641,470.64	71.31%	9,303,599.81	51.10%
1-2年	7,090,563.61	18.98%	4,677,085.57	25.68%
2-3年	3,591,204.39	9.61%	4,229,047.03	23.22%
3-4年	37,255.75	0.10%	0.00	0.00%
合计	37,360,494.39	100.00%	18,209,732.41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张迪云	18,530,000.00	49.60%
深圳市乐资道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38%
广州景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644,543.20	9.76%
吴妹	3,000,000.00	8.03%
深圳市嘉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27,800.00	5.16%

15.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张迪云	22,261,682.00	35,320,000.00	57,581,682.00	69.76%
熊秀平	12,491,651.00	12,470,000.00	24,961,651.00	30.24%
合计	34,753,333.00	47,790,000.00	82,543,333.00	100.00%

1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2,846,695.04
加: 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23,258.69
加: 本期净利润	4,693,199.45
年末余额	7,516,635.80

17.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	506,472,634.62	107,251,438.29
合计	506,472,634.62	107,251,438.29

18.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	456,993,451.58	87,331,851.69
合计	456,993,451.58	87,331,851.69

1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651,802.53	257,070.20
教育费附加	279,343.94	110,119.59
地方教育附加	186,229.30	73,413.08
房产税	151,010.30	0.00
印花税	143,192.30	59,384.90
土地使用税	2,312.12	0.00
其他	0.00	43.70
合计	1,413,890.49	500,031.47

2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薪金	8,632,428.19	7,636,939.78
办公费	4,488,398.85	4,078,151.24
社保费	2,591,022.99	1,514,953.14
福利费	2,567,629.08	358,832.55
租赁费	1,822,484.27	1,266,225.00
水电管理费	1,056,200.30	196,107.49
运杂费	1,003,864.13	259,855.19
折旧费	1,001,585.76	12,610.68
差旅费	792,113.98	179,002.89
业务招待费	479,177.68	179,103.90
保险费	306,676.32	315.95
广告费	184,983.93	69,954.07
住房公积金	165,940.00	105,750.00
职工教育经费	58,058.25	117,802.76
其他	30,767.39	9,674.71
合计	25,181,331.12	15,985,279.35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5,774,812.06	591,929.66
减：利息收入	14,985.92	5,531.00
金融手续费	1,929,652.23	93,295.57
合计	17,689,478.37	679,694.23

2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	145,923.06	1,788.60
其他	13,800.00	0.00
合计	159,723.06	1,788.60

2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300,000.00	250,000.00
税收滞纳金	23,461.78	0.00
合计	323,461.78	250,000.00

2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	337,544.89	101,295.78
合计	337,544.89	101,295.78

25.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93,199.45	2,405,074.3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4,904.77	12,610.68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774,812.06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6,742.89	-895,809.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294,299.02	-74,680,735.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2,393,143.01	44,833,249.54
其他	-2,976,887.27	-2,44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91,615.89	-28,328,057.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833,556.52	4,725,337.8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25,337.82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108,218.70	4,725,337.82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93,833,556.52	4,725,337.82
其中: 库存现金	136,718.27	288,597.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341,838.25	4,436,740.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55,00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33,556.52	4,725,337.8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1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2-23



此二维码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FBLL094J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QI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号佰好大厦502 电话：0755-23761249

审计报告

深启创财审字[2024]第Qc057号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28,703,965.56	93,833,55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345,312,416.40	101,028,667.3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8	70,394,234.71	26,590,909.99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249,718,746.44	170,867,013.07
存货	附注10	101,202.41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2,953,628.58
流动资产合计		694,230,565.52	395,273,775.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62,878,323.52	63,113,847.9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78,323.52	63,113,847.90
资产合计		757,108,889.04	458,387,623.38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2	47,246,336.31	47,138,087.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1,355,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13	360,324,776.71	279,484,123.19
预收款项	附注14	99,172.34	174,218.74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5	1,524,435.37	2,681,423.49
应交税费	附注16	2,843,399.13	134,306.79
其他应付款	附注17	37,125,239.49	37,360,494.3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64,163,359.35	368,327,654.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18	10,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0	-
负债合计		474,163,359.35	368,327,65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9	270,961,651.00	82,54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20	11,983,878.69	7,516,635.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945,529.69	90,059,96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7,108,889.04	458,387,623.38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1	883,285,901.74
减：营业成本	附注22	833,545,515.90
税金及附加		2,004,318.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7,586,571.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88,879.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4,639.1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60,616.5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3	7,269.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53,347.21
减：所得税费用		1,608,913.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4,433.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4,433.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44,433.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18,476,986.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718,476,98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849,492,579.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0,295,67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8,967,883.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02,399,81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981,155,95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62,678,966.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188,418,31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10,108,248.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198,526,566.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977,190.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977,19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97,549,37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65,129,59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93,833,55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28,703,965.56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82,543,233.00	-	-	-	-	-	-	-	-	7,516,635.80	90,059,86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	-	-977,190.91	-977,190.91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82,543,233.00	-	-	-	-	-	-	-	-	6,539,444.89	89,082,777.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88,418,218.00	-	-	-	-	-	-	-	-	5,444,433.80	193,963,75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	-	-	5,444,433.80	5,444,43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88,418,218.00	-	-	-	-	-	-	-	-	-	188,418,218.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188,418,218.00	-	-	-	-	-	-	-	-	-	188,418,21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6.其他	23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70,961,451.00	-	-	-	-	-	-	-	-	11,983,878.69	282,945,329.69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1年11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33068723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张迪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号港信达横岗大厦1715B。

2、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及体育场地施工（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工程设计与施工、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不锈钢、雕塑、灯光音响与舞台设备、空调的上门安装；节水工程；电气火灾远程监测系统安装；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拆除工程。（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377.08	136,718.27
银行存款	28,683,588.48	92,341,838.25
其他货币资金		1,355,000.00
合 计	<u>28,703,965.56</u>	<u>93,833,556.52</u>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37,273,433.30	97.67	101,028,667.32	100.00
1年以上	8,038,983.10	2.33		
合 计	<u>345,312,416.40</u>	<u>100.00</u>	<u>101,028,667.32</u>	<u>100.00</u>
净 值	<u>345,312,416.40</u>		<u>101,028,667.32</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万科回龙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8,605,948.59
普宁市星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587,179.60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45,022,599.35
广州星月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138,984.20
广州星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62,563.31

附注8：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58,925,273.80	83.71	26,590,909.99	100.00
1年以上	11,468,960.91	16.29		
合 计	<u>70,394,234.71</u>	<u>100.00</u>	<u>26,590,909.99</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灰熊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2,742,039.97
北京金源泽业商贸有限公司	8,917,152.00
深圳市嘉沐建设有限公司	7,889,779.71
深圳市源发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5,752,403.45



深圳市龙岗区祥兴建材店	4,242,637.14
-------------	--------------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219,737,804.26	87.99	170,867,013.07	100.00
1年以上	29,980,942.18	12.01		
合 计	<u>249,718,746.44</u>	<u>100.00</u>	<u>170,867,013.07</u>	<u>100.00</u>
净 值	<u>249,718,746.44</u>		<u>170,867,013.07</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荣沐建材有限公司	69,046,327.24
深圳市灰熊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0,841,909.67
深圳市鑫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30,933,892.49
深圳市尚业科技建材有限公司	22,773,272.50
广州市星善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232,865.17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435,438,177.61	435,438,177.61	
间接费用		17,973,906.56	17,973,906.56	
工程施工		833,646,718.31	833,545,515.90	101,202.41
合 计		<u>1,287,058,802.48</u>	<u>1,286,957,600.07</u>	<u>101,202.41</u>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64,589,770.47</u>	<u>3,048,185.48</u>		<u>67,637,955.95</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475,922.57</u>	<u>3,283,709.86</u>		<u>4,759,632.43</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63,113,847.90</u>			<u>62,878,323.52</u>

附注12：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	47,246,336.31	47,138,087.98
合 计	<u>47,246,336.31</u>	<u>47,138,087.98</u>

附注13：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29,719,556.25	91.51	279,484,123.19	100.00
1年以上	30,605,220.46	8.49		
合 计	<u>360,324,776.71</u>	<u>100.00</u>	<u>279,484,123.19</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金源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940,446.13
深圳市中天元实业有限公司	23,974,888.59
深圳市为海建材有限公司坪东分公司	19,607,193.17
深圳市辉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18,822,875.00

附注14: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6,231.60	36.53	174,218.74	100.00
1年以上	62,940.74	63.47		
合 计	<u>99,172.34</u>	<u>100.00</u>	<u>174,218.74</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61,640.74
广东汉红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
广东西科姆电子安全有限公司	8,731.60
健源筋骨堂健康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	4,500.00

附注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4,435.37	2,681,423.49
合 计	<u>1,524,435.37</u>	<u>2,681,423.49</u>

附注1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出未交增值税	873,625.39	
未交增值税	1,302,086.68	
企业所得税	304,118.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529.21	
教育费附加	65,271.37	
个人所得税	118,789.16	145,842.31
待认证进项税	-11,535.52	-11,535.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514.23	
合 计	<u>2,843,399.13</u>	<u>134,306.79</u>

附注17：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28,366,809.82	76.41	37,360,494.39	100.00
1年以上	8,758,429.67	23.59		
合 计	<u>37,125,239.49</u>	<u>100.00</u>	<u>37,360,494.39</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张迪云	14,090,000.00
曾子伦	5,000,000.00
吴妹	3,000,000.00
深圳市环泰山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
深圳市嘉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98,177.73

附注18：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2462	10,000,000.00	
合 计	<u>10,000,000.00</u>	

附注19：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	金额(人民币)	比例 (%)
张迪云	214,400,000.00	67.00	214,400,000.00	79.13
熊秀平	105,600,000.00	33.00	56,561,651.00	20.87
合 计	<u>320,000,000.00</u>	<u>100.00</u>	<u>270,961,651.00</u>	<u>100.00</u>

附注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7,516,63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因素调整	-977,190.91
本期年初余额	6,539,444.8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444,433.80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1,983,878.6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1：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	883,285,901.74	
合 计	<u>883,285,901.74</u>	

附注22：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	833,545,515.90	
合 计	<u>833,545,515.90</u>	

附注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他	1,066.78
滞纳金	6,202.59
合 计	<u>7,269.37</u>

附注24：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5,444,433.80</u>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01,20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66,938,807.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8,681,085.02
其他	235,52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62,678,966.3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703,965.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833,556.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65,129,590.96</u>

附注25：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6：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7：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WEK51U



名称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益鸣

成立日期 2021年07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号佰好大厦5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启创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陆益鸣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

经营场所: 号佰好大厦50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6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7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16840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